

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海洋工程學院一百零二學年度第二學期 第3次院務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3年03月17日（星期一）中午12時00分

貳、地點：本校海工學院會議室(大信樓一樓)

參、主席：黃煌初院長

肆、出席：如簽到單

伍、列席：（無）

記錄:陳珮禎

陸、主席報告：

1.應出席人數 10 人，目前出席人數 10 人，已達法定開會人數(過半數)，主席宣布開會。

柒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海工學院

案由：博士班 105 學年度擬新增員額至 10 名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依教務處通知辦理，如有新增員額，經院務會議通過後提總量管制會議討論。

決議：請教務處確認，如新增博士班員額無排擠到本學院現有學生員額，則增加至 10 名；如有排擠到本學院目前現有學生員額，則增加至 6 名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海工學院

案由：各系申請院經費補助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1.依 3/4 院務會議決議辦理，因可分配之經費有限，故請每系至多申請八萬，並由學院重新公告給全院教師，延長公告，於此次院務會議再進行審議，申請院共同教學用請以院共同實驗室為主，並提出能支援院共同教學用事實證明。

2.經重新公告後申請資料彙整如下表所示：(院經費運用管理辦法如 P.1)

資本門經費分配：(40 萬)			
項目	可申請金額	申請人	金額
院共同教學用(80%)	32 萬	陳瓊興(P.2)	56,000
		黃成樑(P.3~P.5)	80,000
		蔡加正(P.6~P.7)	80,000
		王治平(P.8)	80,000
院行政用(20%)	8 萬	-	-
經常門經費分配：(50 萬)			

院行政用(80%)	40 萬	-	-
校外計畫配合款用(20%)	10 萬	莊尚仁(P.9)	20,000
		翁健二(P.10)	30,000
		王治平(P.8)	30,000

決議：通過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海工學院

案由：103 年院共同實驗室經費申請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1.此次申請實驗室名單如下，所微電子暨系統晶片整合實驗室、客製化產品中心附佐證附件因頁數太多，請委員傳閱：

實驗室名稱	負責人	是否附佐證資料	共用時數
微電子暨系統晶片整合實驗室	葉旻彥	V(申請表如 P.11~P.12)	海環系共用 72 小時、市民學苑上課 4 小時、arduino 教師培訓 8 小時，共 84 小時
電子實驗室	陳瓊興	V(申請表如 P.13~P.15)	微電系共用 54 小時
電腦教室	莊尚仁	V(申請表如 P.16~P.17)	電腦證照考場，約 40 小時
製圖教室	余盛富	V(申請表如 P.19~P.24)	海環系共用 252 小時

2. 101. 4. 11 院務會議修訂通過：修改後辦法，本實驗室係指提供海洋工程學院跨系所教學、研究之「共用實驗室」，共用實驗室每學年至少可提供院內跨系使用 36 小時(含進修部)以上。每學年有達到共用 36 小時，每年補助 1.5 萬元、共用 54 小時一年補助 2 萬元、達到 90 小時補助 3 萬元，最高補助金額為 3 萬元。(院共用實驗室管理辦法如 P. 25~P. 26)

決議：通過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 1.針對院經費分配法規的部份，將於下次單獨召開院務會議討論。
2.請系、學院追蹤造船實習大樓進度。

玖、散會